

淄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淄博市公安局
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淄博市医疗保障局
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淄博市大数据局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淄博市分公司

文件

淄卫办发〔2021〕9号

关于印发《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
服务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区县卫生健康局、公安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保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大数据局，高新区、经开区、文昌湖区相关职能部门、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淄博市各区县分公司：

按照《淄博市“双全双百”工程生育暨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集成服务实施方案》（淄卫发〔2021〕9号），经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疗保障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局和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淄博市分公司认真研究、反复酝酿，制定本细则。

淄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淄博市公安局

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淄博市医疗保障局

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淄博市大数据局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淄博市分公司

2021年12月3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服务实施细则

按照《淄博市政务服务“双全双百”工程实施方案》（淄政办字〔2021〕54号）部署，市卫健委等六部门印发了《淄博市“双全双百”工程生育暨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服务实施方案》（淄卫发〔2021〕9号），经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疗保障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大数据局和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淄博市分公司认真研究、反复酝酿，制定本细则。

一、主要内容

新生儿父母通过爱山东 APP，申请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服务，符合条件且审查通过的，通过信息共享、部门协同，办理以下事项：1. 出生医学证明办理；2. 预防接种证办理；3. 户口登记（出生登记）；4. 新生儿医保参保登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5. 新生儿社保卡服务（社保卡申领）；“一表申请、一次办好”，全部事项在 4 个工作日内出件，由申请人自取或办理单位免费邮寄，对不符合条件或者审查未通过的 4 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或者线上等方式告知原因。

二、申请须知

1. 公民个人自愿提出全生命周期服务，委托授权相关部门使用其个人信息办理相关事项，并提供真实有效的申请材料，自行承担因新生儿姓名、民族、落户地及所填报信息有误和不真实引

发的法律责任。

2. 目前仅为在淄博市域内助产机构出生 6 个月内的新生儿且夫妻至少一方为我市户籍、随父或随母落户、在山东省内结婚登记且婚姻关系为存续状态、已取好姓名的婚生新生儿提供集成服务。申请人重复提交的，将不予受理。

3. 单位为职工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可享受生育保险待遇，其中：生育津贴需连续缴纳 12 个月以上方可申领；如不满 12 个月，需待单位为其继续缴纳满 12 个月以后再进行申领。

4. 新生儿出生后 6 个月内办理医保参保手续并缴纳个人缴费部分后，自出生之日起享受当年度居民医保待遇。超过 6 个月未办理参保缴费手续的，按照淄博市补缴政策补缴，自补缴之日起享受待遇。

5. 新生儿社保卡如需激活金融账户，请新生儿第一监护人（父亲或母亲）携带身份证、户口簿和纸质出生医学证明，前往参保所在区县社保卡对应银行（农行或农商行）网点办理。

6. 以下几种特殊情况暂时无法提供集成服务办理：（1）父母户口虽在家庭户，但与户主关系非直系亲属；（2）结婚证与出生医学证明上父母信息不一致；（3）父母任何一方属军人、在校学生、港澳台居民、华侨、外国人；（4）非婚生育或新生儿出生前父母离异等特殊情形。

备注：因特殊情况无法申请集成服务或者申请后被系统驳回的居民，请按原渠道办理或线下办理。

三、用户指南（详见附件 1）

新生儿父母通过下载爱山东 APP，在爱山东 APP 首页（用户指南咨询电话 2306917）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专区如下图：



四、工作分工

（一）市卫生健康委：指导各助产机构按照要求核查新生儿相关信息，发放出生医学证明和儿童预防接种证；各助产机构收到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申请后，做好出生医学证明电子证照的上传工作，同时将纸质出生医学证明正页及时寄给申请人（一个工作日办结，并寄出）；出生医学证明第二联按落户区县整理并填写明细表，明细表和第二联一起寄给区县公安分局户籍科（10日前将上月的出生医学证明第二联及明细表一起寄出，遇到重大节日可延迟一周寄出），明细表和区县户籍科收件地址（由公安

和卫健委协商制定后提前下发)。

(二)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指导各区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生育暨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服务事项产生的所有邮寄费用预算工作,并定期与邮政公司进行邮寄费用结算。

(三)市大数据局:做好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在“爱山东”APP的开发部署,发布群众办事服务指南,解答群众在爱山东APP操作使用问题,并做好技术服务和系统运行保障和维护。

(四)市公安局:指导区县公安局做好出生医学证明第二联留存工作;区县公安局指导各落户派出所将户口簿发放或邮寄户口簿单页(一个工作日办结,并寄出),并及时将落户信息上传至集成系统。

(五)市医保局:做好参保登记工作,及时将办理信息上传至集成系统。

(六)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根据集成系统推送的信息办理新生儿社保卡,做好社保卡邮寄服务(一个工作日办结,并寄出),并及时将办理信息上传至集成系统。

(七)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淄博市分公司:建立各部门证件寄递业务沟通协调机制,落实好邮政揽收人员、投递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确保各环节按时揽收精准投递,严禁出现未经收件人允许私自将邮件送至代投点或快递柜情况出现。发件单位为城区的,上午12点的邮件当天上门揽收,12点以后的邮件最晚次日上午上门揽收;发件单位为乡镇的最晚次日上午上门揽收。寄递地为城区的邮件投递时限为T+1,寄递地为乡镇的邮件投递时限

为 T+2。对于因收件地址、电话号码不对等因素造成无法投递的邮件要及时与发件单位进行对接，将邮件退回发件单位，确保邮件安全。收件人可以关注 EMS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微信公众号查看快递物流进度，及时查收快递。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务求实效。各相关部门要高度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服务工作，各项准备工作务必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前完成，确保 11 月 29 日上线运行。

（二）加强沟通，密切协作。各相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协作配合，理顺工作机制，建立重点难点问题会商制度，强化部门间联动，提升工作合力。对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相关部门会商研究，共同制定解决方案。

（三）加强宣传引导。各相关部门要履行好各自职责，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媒体宣传、场景布置、现场宣传等方式开展富有成效的宣传活动，提升社会公众对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的认知度和接受度，努力营造为人民服务的良好社会氛围，根据业务分工做好群众投诉疏解工作。

六、群众咨询服务电话（附件 2）

附件：1.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使用指南
2.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服务电话

附件 1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使用指南

您动手指我们办，每个环节都方便

各位新爸新妈们，“爱山东”喊您来办“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了！

动动手指就能办，足不出户免费寄到家，让“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不再成为你的“甜蜜负担”。登录“爱山东”，办事更轻松，服务零距离，让你办事更省事、更安心！



1. 在“爱山东”app 上找到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点击后进入下方页面。



The image shows a mobile app interface for Zibo City's newborn birth services. At the top, there is a header with an illustration of a mother holding a baby and the text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Below the header, there is a section titled '集成服务事项' (Integrated Service Items). Under this section, there are two service packages: '优选办理套餐一' (Preferred Service Package 1) and '优选办理套餐二' (Preferred Service Package 2). Each package lists a set of services and has a radio button to select it.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 集成服务事项 //

优选办理套餐一

- 出生医学证明首次申领
- 预防接种
- 出生登记

☐ 选择此套餐

优选办理套餐二

- 出生医学证明首次申领
- 预防接种
- 出生登记
-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 社会保障卡领取

☐ 选择此套餐

2. 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勾选需要办理的优选办理套餐。



淄博市新生儿 出生“一件事”

// 集成服务事项 //

优选办理套餐一

- 出生医学证明首次申领
- 预防接种
- 出生登记

☐ 选择此套餐

优选办理套餐二

- 出生医学证明首次申领
- 预防接种
- 出生登记
-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 社会保障卡领取

☒ 选择此套餐

立即办理

3. 点击“立即办理”，进入办理须知页面，点击勾选阅读并确认，即可下一步。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 办理须知 //

1. 公民个人自愿提出全生命周期服务，委托授权相关部门使用其个人信息办理相关事项，并提供真实有效的申请材料，自行承担因新生儿姓名、民族、落户地及所填报信息有误和不真实引发的法律责任。

2. 目前仅为在淄博市域内助产机构出生6个月内的新生儿且夫妻至少一方为我市户籍、随父或随母落户、在山东省内结婚登记且婚姻关系为存续状态、已取好姓名的婚生新生儿提供集成服务。申请人重复提交的，将不予受理。

3. 单位为职工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可享受生育保险待遇，其中：生育津贴需连续缴纳12个月以上方可申领；如不满12个月，需待单位为其继续缴纳满12个月以后再进行申领。

4. 新生儿出生后六个月内办理医保参保手续并缴纳个人缴费部分后，自出生之日起享受当年度居民医保待遇。上半年出生的新生儿缴纳全年个人缴费部分，下半年出生的缴纳个人缴费部分的一半。超过6个月未办理参保缴费手续的，按照淄博市补缴政策补缴。

5. 新生儿社保卡如需激活金融账户，请新生儿第一监护人（父亲或母亲）携带身份证、户口簿和纸质出生医学证明，前往参保所在区县社保卡对应银行（农行或农商行）网点办理。

6. 以下几种特殊情况暂时无法提供集成服务办理：（1）父母户口虽在家庭户，但与户主关系非直系亲属；（2）结婚证与出生医学证明上父母信息不一致；（3）父母任何一方属军人、在校学生、港澳台居民、华侨、外国人；（4）非婚生育或新生儿出生前父母离异等特殊情形。

备注：因特殊情况无法申请集成服务或者申请后被系统驳回的居民，请按原线下渠道办理。

☒ 我已并阅读并确认以上《办理须知》

上一步下一步

4. 进入授权信息填报环节，系统将自动获取用户“母亲”的信息，申请人只需手填父亲信息。随后点击下一步。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 基本信息 //

母亲信息

* 母亲姓名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父亲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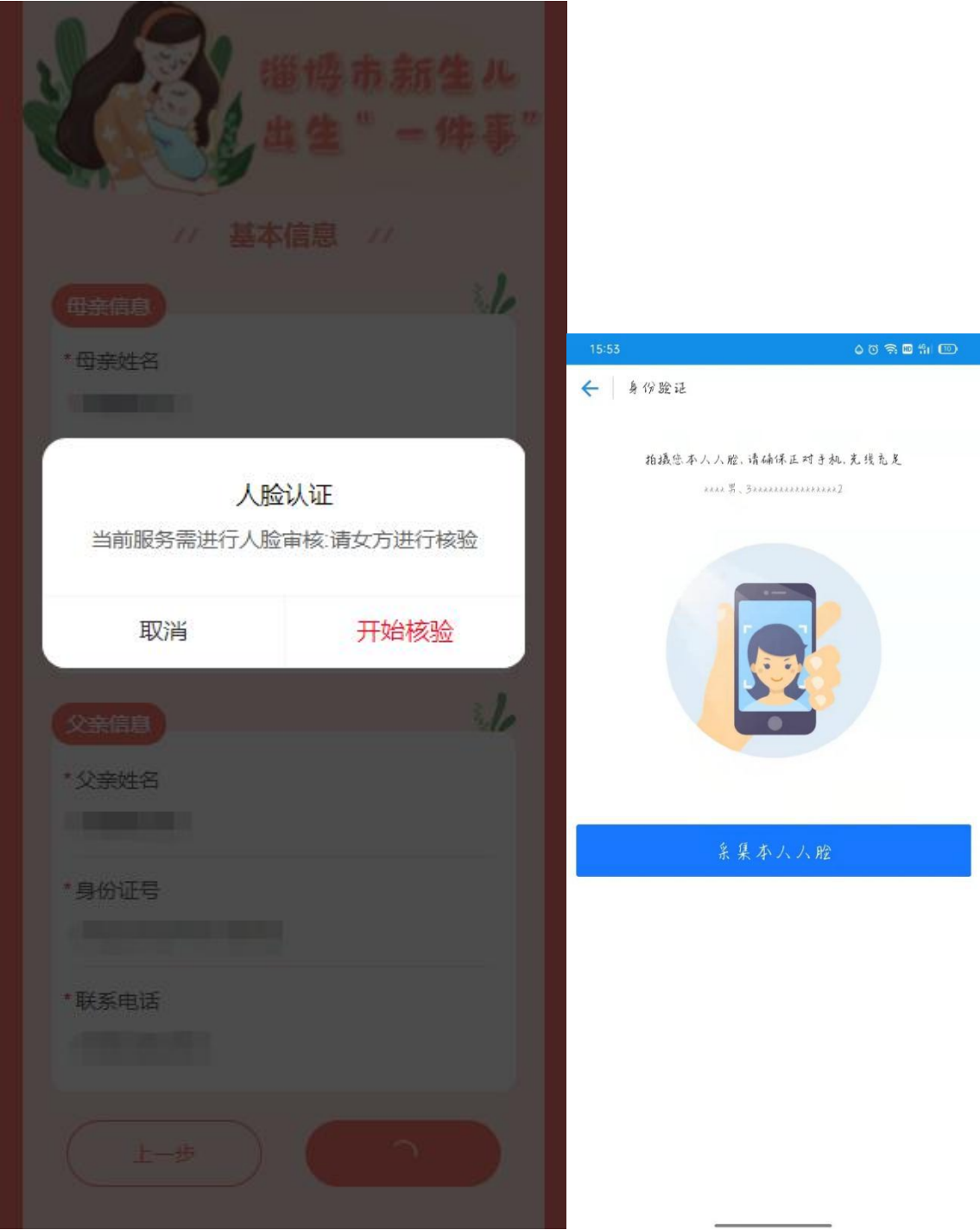
* 父亲姓名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上一步 下一步

5. 点击“在线办理”后，进入母亲和父亲“人脸识别”，点击“开始核验”，进行人脸识别。





6. 认证环节“人脸识别”通过后，进入表单填写页面（包括“生育服务”、“分娩信息”、“婚姻信息”、“户口登记”、“医保参保登记”、“送达方式”及“邮寄信息”模块），表单大部分信息将由系统自动获取；如：婚姻登记信息准确可在上传材料模块，不用上传结婚证信息等等，申请人只需填写关键内容。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 在线填表 //

生育服务

* 生育登记服务手册办理

☐ 有 ☒ 没有

* 再生育审批

☐ 有 ☒ 没有

分娩信息

* 新生儿籍贯

请按照祖父居住地填写

新生儿信息

^

* 新生儿姓名

请填写

* 新生儿性别

男

* 出生日期

2021-11-11 04:30:00

婚姻信息

* 婚姻登记时间

请按照结婚证上的时间填写

户口登记

经夫妻协商一致，申请将新生儿户口申报并落户

* 随父随母落户

☒ 父亲 ☐ 母亲

* 落户所在区县

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

* 所在派出所

淄博市公安局桓台分局皇城派出所

* 选择民族

请选择

备注：本人承诺婚姻状态为存续状态

医保参保登记

参保登记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至6个月内通过“山东税务社保费缴纳”微信小程序（城乡居民-社保费补缴）或线下税务窗口办理医保缴费。

城乡居民医保（新生儿）：同意自出生年度起，缴纳所需医保费。

医保参保登记

参保登记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至6个月内通过“山东税务社保费缴纳”微信小程序（城乡居民-社保费补缴）或线下税务窗口办理医保缴费。

城乡居民医保（新生儿）：同意自出生年度起，缴纳所需医保费。

* 参保日期
2021-11-11 04:30:00

* 街道及社区
请选择所在地区

送达方式

① 所有邮寄仅限山东省内，均为免费。

* 出生医学证明
☒ 邮寄

* 户口簿
☒ 邮寄
☐ 自取（到新生儿落户地派出所领取）

* 社保卡
☒ 邮寄

邮寄信息

* 选择收件人
☒ 父亲 ☐ 母亲

* 收件人姓名
[模糊处理]

* 联系电话
[模糊处理]

* 收件人省市区
请选择

* 邮寄地址
请填写

注：所办证件（卡）免费邮寄至同一地址

上一步 下一步

✓ 邮寄

* 户口簿
☒ 邮寄
☐ 自取（到新生儿落户地派出所领取）

* 社保卡
☒ 邮寄

邮寄信息

* 选择收件人

7. 点击“下一步”，进入附件上传环节，申请人需要对照样例，上传“母亲身份证-正反面”、“父亲身份证-正反面”、“结婚证”。注：上传的照片一定是清晰的，如不合格会被驳回转线下办理。



The image shows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newborn registration in Zibo City. At the top, there is a header with an illustration of a mother holding a baby and the text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Zibo City Newborn Birth 'One Thing'). Below the header is a section titled "上传材料" (Upload Materials). This section contains three distinct upload areas, each with a title, a note about electronic materials, and a prompt to upload two photos (front and back). The first area is for the mother's ID card, the second for the father's ID card, and the third for the marriage certificate. Each area includes a visual representation of the document with a red plus sign in the center, indicating where to click to upload. At the bottom of the interface are two large buttons: "上一步" (Previous Step) and "下一步" (Next Step).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 上传材料 //

***母亲身份证—正反面** 仅电子材料
身份证拍照上传2张: 1.正面、 2.反面

***父亲身份证—正反面** 仅电子材料
身份证拍照上传2张: 1.正面、 2.反面

***结婚证** 仅电子材料
未查询到双方婚姻登记信息, 请上传结婚证

上一步 下一步

8. 上传成功后，进入“综合表单”信息表确认环节。确认表单内的信息无误后，点击“母亲电子签名”进入下一步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综合表单

签名区：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服务申请表					
生育服务	生育登记服务卡办理	没有	再生育审批	没有	
基础信息	母亲姓名		年龄	47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民族	汉族	
	户籍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			
	父亲姓名		年龄	47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民族	汉族	
	户籍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			
	婚姻状况	2021-11-27			
分娩信息	新生儿姓名	与监护人关系	新生儿性别	出生日期	出生体重/kg
	源子	母子	男	2021-11-11 04:30:00	4444
	产妇姓名		住院医院		出生孕周
	出生地点		医疗机构名称	淄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户口	经公安协查一致，由该新生儿户口申报并落户公安				
	因（市、区）山东淄博市淄川区、淄川区、淄川区公安分局分局量城派出所				
户口	经公安协查一致，由该新生儿户口申报：母亲（汉族）				
	备注（本人承诺该新生儿为普通新生儿）				
居住	经公安协查一致（新生儿）因该新生儿户口申报，经公安协查一致。				
	居住地址	居住房屋性质	户口所在地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	
居住	居住地址	淄川区普通街道	居住社区	淄川区普通社区	
	非经登记或前3个工作日内6个月内通过“山东人社社保补贴”“惠民小微贷”（城乡居民社保补贴）或线下税务窗口办理社保补贴，通过“山东人社社保补贴”“惠民小微贷”（城乡居民社保补贴）或线下税务窗口办理社保补贴。				
方式	出生医学证明：邮寄				
	户口簿：邮寄				
送达	社保卡：邮寄				
	注：邮寄证件（卡）免费邮寄至同一地址				
方式	邮寄收件人：				
	邮寄收件人联系电话：				
承诺	邮寄收件人所在市区：				
	邮寄收件人地址：				
信息	公民个人自愿提出出生医学证明服务，委托授权相关部门使用其个人信息办理相关事项，并提供真实有效的申请材料，自行承担因新生儿姓名、民族、落户地及所填信息有误和不一致引发的法律责任。				

本人承诺：该新生儿（姓名）未登记常住户口，上述申请和所提交证明材料完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愿承担法律责任。

// 综合表单 //

签名区：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服务申请表					
基础信息	生育登记服务事项办理	没有	再生育审批	没有	
	母亲姓名			年龄	47
	国籍			身份证号	370602197503010000
	联系方式			民族	汉族
	户籍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			
	分娩医院			年龄	47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民族	汉族	联系电话		
分娩信息	新生儿姓名	新生儿性别	出生日期	出生体重/kg	出生身长/cm
	孩子	男	2024-03-01	4444	50
	产妇姓名	产妇身份证号	住址/电话	出生孕周	44+4
	出生医院	淄博市妇幼保健院			
户口登记	落户地点/户口类型：由接生医院/户口登记机关/公安				
	落户地点/户口类型：由接生医院/户口登记机关/公安				
医保登记	医保登记/医保类型：由接生医院/医保经办机构/医保局				
	医保登记/医保类型：由接生医院/医保经办机构/医保局				
出生证明	出生证明/出生证明类型：由接生医院/出生证明签发机构				
	出生证明/出生证明类型：由接生医院/出生证明签发机构				
送达方式	送达方式/送达地址：由接生医院/送达地址/送达人				
	送达方式/送达地址：由接生医院/送达地址/送达人				
承诺信息	公民个人自愿提供出生证明服务，委托授权相关部门使用其个人信息办理相关事项，并				
	提供真实有效的申请材料，自行承担因新生儿姓名、民族、落户地及所填信息有误和不				

本人承诺：该新生儿姓名(姓名)未登记常住户口，上述申请和所提交证明材料完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愿承担法律责任。

母亲电子签名

上一步

提交

9. 进入“母亲电子签名”页面，在下方签名区域内“手写签名”，点击“确认签名”后，随后自动进行签章功能，完成信息表“电子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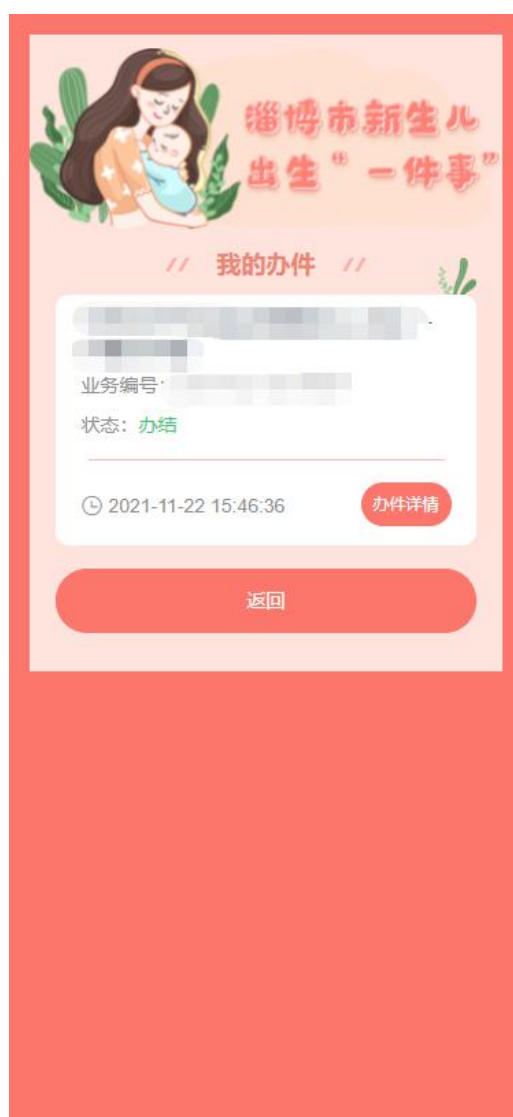


母亲电子签名

10. 点击下方“提交”按钮，进入“申报表告知单”表示该事项已经办理完成。



11. 如果想查看已提交的办事信息，点击下方的“关闭”后重新进入该应用的首页，下方有个“我的办件”按钮，点击后进入列表页面，展示的是办理的所有业务，在办和办结的事项通过颜色进行区分，点击“办件详情”，进入该事项的详情页面，即可查看详细信息，点击“查看物流”可查看物流轨迹信息。





// 办件详情 //

申报号

申报人

申报时间

2021-11-22 15:46:36

当前状态

已办

预防接种

2021-11-22 15:49:30

已办

出生医学证明首次申

领

2021-11-22 15:49:30

查看物流

出生登记

2021-11-23 09:40:53

已办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2021-11-23 17:26:04

已办

社会保障卡领取

已办



// 邮寄信息 //

【巢湖快递营业部】已收寄,电话:...

⑨ 2020-07-31 14:21:13

离开【巢湖快递营业部】,下一站【巢湖快递营业部】

⑨ 2020-07-31 14:29:16

到达【巢湖快递营业部】

⑨ 2020-07-31 14:30:18

【巢湖快递营业部】安排投递,投递员:...,电话:...

⑨ 2020-07-31 14:31:24

已签收,本人签收,投递员:...,电话:...

⑨ 2020-07-31 14:32:21

【巢湖营业部】已收寄,揽投员:...,电话:...

⑨ 2021-05-17 16:42:08

离开【巢湖营业部】,下一站【巢湖营业部】

⑨ 2021-05-17 16:45:51

到达【巢湖营业部】

⑨ 2021-05-17 16:46:13

【巢湖营业部】安排投递,投递员:机构投递员,电话:...

⑨ 2021-05-17 16:46:29

附件 2

淄博市新生儿出生“一件事”服务电话

新生儿落户咨询电话：2189270

参保登记咨询电话：3120000

社保卡办理咨询电话：12333

EMS 邮件查询电话：2881919、2884299

技术咨询电话：2306917

出生医学证明办理咨询电话：

签发机构名称	咨询电话	签发机构名称	咨询电话
淄博市中心医院	0533-2360256	临淄区人民医院	0533-7166296
淄博市妇幼保健院	0533-2951093	北大医疗鲁中医院	0533—7698668
张店区人民医院	0533-2122218	淄博化建老年病医院	0533-7673715
淄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0533-2584267	临淄区妇幼保健院	0533-7320019
淄博莲池妇婴医院	0533-6078825	桓台县妇幼保健院	0533-8526115
淄博市张店区妇幼保健院	0533-2219667	桓台县人民医院	0533-8228319
国欣颐养集团淄博医院	0533-5851698	高青县妇幼保健院	0533-6951218
淄川区妇幼保健院	0533-2275408	高青县人民医院	0533-6972541
淄川区医院	0533-5150820	沂源县妇幼保健院	0533-3241158
淄博市第一医院	0533-4120451	沂源县人民医院	0533-3224492
淄博崮山万杰医院	0533-4660920	沂源县中医医院	0533-3236119
博山区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区妇幼保健院	0533-4130160	淄博世博高新医院	0533-2326507
博山区医院	0533-4264213	北大医疗淄博医院	0533-2340381
淄博市中医院	0533-6433063	解放军第 960 医院	0533-6552116
周村区妇幼保健院	0533-7015515	淄博市中医院(东院 区)	0533-6433063
		周村区医院	0533-6420323

